启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七氟丙烷钢瓶充装检测及调试项目(二次）询价采购公告

为贯彻落实省、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要求，保证消防安全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工作状态，现我中心对七氟丙烷钢瓶充装检测及调试。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启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七氟丙烷钢瓶充装检测及调试项目

二、项目说明：此项目为17只七氟丙烷钢瓶气体检测充装及2只氮气驱动钢瓶进行检测充装。

三、最高限价：人民币7.75万元/年，为询价金额，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四、服务要求

本项目一切技术数据以实地勘察为准，费用自理，安全自负；如不勘探现场，自行承担报价误差。

（一）钢瓶检测

按照《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23-2021要求，对17只七氟丙烷钢瓶及2只氮气钢瓶进行检测，并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

（二）药剂充装

按照《GB 18614-2012 七氟丙烷（HFC-227ea）灭火剂》及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对17只七氟丙烷钢瓶及2只氮气驱动钢瓶进行药剂充装。

（三）安装调试

按照《GB 50263-2007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进行储气瓶、气体驱动瓶的拆卸、安装和调试。

（四）供应商在准备实施本项目检测充装作业，拆卸原灭火设备瓶组前，必须提供与充装灭火器同规格、同数量的临时等效替换灭火器，确保采购方消防设施的正常覆盖。

五、质保要求

（一）质保期不得低于3年，在质保期内，非火灾原因导致的气体泄漏和误喷，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免费维修和充装。

（二）中标后由中标单位对该项目的质量及安全负全部责任。

六、报价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本项目特定资格：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RD6或PD1、PD2），并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查询截图；

2、气瓶充装要满足《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 23－2021）8相关要求，具备对气瓶进行安全充装的各项条件，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或气瓶充装许可证、检测和充装作业人员证书，并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查询截图；

（三）具有气瓶检测充装业绩一份以上，合同的检测充装气瓶数量和金额分别不少于20只和7万元人民币，提供合同扫描件；

（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在本项目公告起至报价截止日之间；

七、报价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企业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三证合一除外）。

（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三证合一除外）。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填写报价单（见附件）。

请将以上材料胶装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密封后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不符合要求的报价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八、成交原则

（一）符合项目需求且总价报价最低的单位为中标单位；

（二）合格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视为流标，由我单位重新进行招标。

九、履约保证金

（一）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本项目最高限价与中标单位报价的差额部分；

（二）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汇票；

（三）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本项目履约完毕，通过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

十、合同签订

中标公示期满后无疑异，10个工作日内签订好合同，合同签订前需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十一、付款方式

待灌装灭火气体恢复消防功能，并经具有相关检测能力的单位检测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十二、时间、地点和联系人信息

报价文件送达截止时间：2025年9月19日9:30。投标资料逾期送达的或不密封的，概不接收。

1.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启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汇龙镇世纪大道1288号后勤楼513室）。
2. 联系人：杨科长，联系电话：0513-83312389。

启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年9月15日

启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七氟丙烷钢瓶充装检测及调试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位置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档3、4、5层 | 七氟丙烷气瓶检测充装 | QMP90/2.5，充75.6Kg/瓶 | 只 | 6 |  | 须出具法定合格检测报告 |
| 2 | 档案一层 | 七氟丙烷气瓶检测充装 | QMP70/4.2,充53Kg/瓶 | 只 | 8 |  |
| 3 | 档案一层 | 氮气驱动钢瓶检测充装 | 4L | 只 | 2 |  |
| 4 | 主楼一层 | 七氟丙烷气瓶检测充装 | QMP70/2.5，充53Kg/瓶 | 只 | 1 |  |
| 5 | 主楼一层 | 七氟丙烷气瓶检测充装 | QMP90/2.5，充83Kg/瓶 | 只 | 2 |  |
| 6 |  | 拆卸、运输、安装、调试等 |  | 项 | 1 |  | 危险品专车运输 |
| 合计报价 | （小写）（大写） |

注：

1、本报价表具有法律效力，为该项目的一次性固定报价，提交后不再增加任何费用。请报价单位严格按项目需求报价，加盖单位公章后有效（涂改无效）。

2、合计报价包含询价采购公告所述项目需求列表中所有设备及服务需求的费用，同时包含所需的税费。

3、报价单位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及要求参与报价。

4、合计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合计报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的为无效报价。

5、合格证标注按GB25972-2024《气体灭火系统及部件》要求执行。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